

郑州市水利局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

部门名称		郑州市水利局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依据郑州市“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以水生态文明建设为统揽，大力推进生态水利和民生水利发展。				
	目标2：以节水型社会建设为先导，大力推进资源水利，促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提升。				
	目标3：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机制落地、扎实见效。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		
			合计	其中：财政资金	备注
	任务1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7,305,700.00	17,305,700.00	通过对水利工程进行维修养护，确保水利工程设施完善、运行安全，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益。
	任务2	生态水系运行费	230,912,000.00	230,912,000.00	通过对我市河道的调水和管养，改善沿河水生态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使市区河道达到“水通水清水美”的目标，造福郑州市民，为我市水生态文明的建设提供基础。
	任务3	水资源管理与保护	13,280,000.00	13,280,000.00	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牢固树立节水型社会建设理念，进一步强化水资源管理和保护，严格计划用水管理、年度节水示范项目实施管理和监督考核，不断提升全市节水型社会建设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履职效能	工作目标管理情况	目标依据充分性	充分	部门设立的工作目标的依据是否充分；内容是否合法、合规	
		工作目标合理性	合理	部门设立的工作目标是否明确、具体、清晰和可衡量。	
		目标管理有效性	有效	部门是否有完整的目標管理机制以保障工作目标有效落地。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	总体工作完成率	100%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部门年度工作要点已完成的数量/部门年度工作要点工作总数量。
		牵头单位工作完成率	100%	反映承接年度总体工作的各牵头单位工作完成情况。	承接市委市政府年度工作任务的牵头单位制定的工作要点是否涵盖所要承接的重点工作。工作完成率=工作要点已完成的数量/工作要点工作总数量。
	重点工作履行	重点工作1.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计划完成率	10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重点工作2. 生态水系运行计划完成率	100%		
		重点工作3. 节水型社会建设计划完成率	100%		
	部门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增强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	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提升		
		年度工作目标3实现率	见效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反映部门年度预算编制完整性和提前细化情况。	①收入预算编制是否足额，是否将所有部门预算收入全部编入收入预算； ②支出预算编制是否科学，是否是按人员经费按标准、日常公用经费按定额、专项经费按项目分别编制。 专项资金细化率=（部门已细化分配的专项资金/部门专项资金合计）×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95%	反映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调整程度和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预算完成数指部门本年度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变动率	≤5%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100%。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部门决算编报质量	优秀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	<p>①是否按照相关编审要求报送； ②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范围和资金范围是否符合相关要求。</p>
		项目库管理完整性	完整	反映本部门项目库建设情况。	项目库管理完整性=（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未纳入项目库预算项目资金额）/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资金总额×100%。
		国库集中支付合规性	合规	反映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合规性。	国库集中支付合规性=（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国库集中支付总额-国库集中支付监控系统拦截资金额）/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国库集中支付总额×100%。
	收支管理	收入管理规范性	规范	反映部门收入管理和收入结构的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管理是否符合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支出管理规范性	规范	反映部门支出管理和支出结构的情况。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是否符合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及相关制度办法的有关规定。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的完备性	完备	反映部门相关财务管理规范性和执行有效性的情况。	<p>①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是否有比较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财务核算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 ③部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能否对预算管理工作起到很好的支撑作用。</p>
		银行账户管理规范性	规范		财政专户的资金是否按照国库集中收缴的有关规定及时足额上缴，是否存在隐瞒、滞留、截留、挪用和坐支等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p>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规定； ②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p>
		内控制度有效性	健全		<p>①预算业务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决算与评价等预算内部管理制度； ②收支业务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收入、支出内部管理制度； ③政府采购业务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管理、验收管理等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 ④资产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资产内部管理制度； ⑤建设项目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建设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与建设项目相关的议事决策机制、审核机制等； ⑥合同控制：单位是否建立健全合同内部管理制度。 ⑦上述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是否执行到位有效。</p>

管理效率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反映部门对资产管理和利用方面的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的情况； ②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 ③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 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 计算公式： 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部门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或资产闲置率=（闲置资产总额/部门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	≥95%		
	基础管理	信息化建设成效	规范	反映为保障整体工作和重点工作实施的基础管理工作情况。	分项具体列示为保障整体工作和重点工作所采取的基础管理工作，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管理制度建设成效	显著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经费变动率	16. 25%	反映部门对在职及离退休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计算公式： ①在职人员经费变动率=[（本年度在职人员经费-上年度在职人员经费）/上年度在职人员经费]×100%。 ②离退休人员经费变动率=[（本年度离退休人员经费-上年度离退休人员经费）/上年度离退休人员经费]×100%。
		离退休人员经费变动率	-23. 39%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10. 36%		计算公式： ①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公用经费-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100%。 人均公用经费：年度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年度实际在职人数。 ②“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③厉行节约变动率=[（本年度厉行节约总额-上年度厉行节约总额）/上年度厉行节约总额]×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1. 15%		
		厉行节约支出变动率	-15%		
		总体成本节约率	1. 87%		成本节约率= 成本节约额 / 总预算支出额×100%。（成本节约额 = 总预算支出额 - 实际支出额）
服务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群众满意度	100%	反映普通用户和对口部门对部门服务的满意度	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用百分比衡量。
		对口部门满意度	100%		
	利益相关方满意	企业满意度	100%	反映相关企业、社会组织和行业协会对部门行政审批、管理服务、参与公共服务情况的满意度	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用百分比衡量。
		社会组织满意度	100%		
	监督部门满意度	外部监督部门满意度	100%	反映外部监督部门对部门依法行政情况的满意度	数据一般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得，用百分比衡量。

	体制机制改革情况	重要改革事项1. 郑州市水务局更名为郑州市水利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	完成	反映本部门体制机制改革对部门可持续发展的支撑情况	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体制机制改革情况。
		重要改革事项2. 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涉及我局5个单位	完成		
可持续性	创新能力	重点创新事项1不断完善“两函四巡三单两报告”河长工作法。	成效	反映本部门创新事项对部门可持续发展的支撑情况	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创新事项情况。
	人才支撑	高层次领军人才数量	0	反映人才培养、教育培训和人才比重情况。	高级职称人才比重=高级职称人才数量÷单位实有人数×100%。
		培训计划执行率	100%		
		高级职称人才比重	3.71%		
		硕士和博士人才数量	32人		